

修改说明

审稿专家 1 的修改意见:

1.文中的“本文”、“我们”，等等应该删除! 应以第三人称写作!

回应:

感谢专家指出我们的疏漏。我们已筛查全文的第一人称表述并悉数修改,同时为保证通顺对相关段落上下文的表述进行了微调,具体涉及引言部分第二段,2.3.1 第二段,3.1.1 的第一、二段,3.2.2 的第一、二段,3.3.2 第二段和总结部分。仅保留直接引用中的类似表述以确保忠实于原文献。

(删除部分以横线划去,添加部分以红字表示。)

2.文中有一些小错误:例如参考文献第二项,标题有缺字,不完整!属于不应该出现的错误!

回应:

感谢专家指出我们的疏漏,我们已使用黑马校对软件对全文进行核查,进一步消除了相关错漏,也发现并纠正了一些其他的问题,如原文“2.3.2 积极推理”应为2.3.3。对这些错误我们深表歉意,并已全部修改。若仍有遗漏,还望您不吝指出。

(删除部分以横线划去,添加部分以红字表示。)

审稿专家 2 的修改意见:

1.本文通过将生成主义取向与预测加工理论联结的视角很好的解读了预测加工理论的核心思想,对读者更好的了解和理解预测加工理论具有现实的意义;

回应:

感谢审稿专家的肯定。

2.文中指出“但 PP 终归是一个动力学理论,表征主义的解读会推出一系列不符合动力系统基本运行逻辑的结论。”的观点,但并没有结合 PP 的内容进一步论证表征主义的解读是如何推出一系列不符合动力系统基本运行逻辑的结论的,建议对此进行补充。

回应:

首先感谢审稿专家的意见。

原文未在本段进一步论证,是因为本段被设定为起承上启下的作用:继2.3澄清PP三大核心概念即PEM、生成模型和积极推理的动力学内涵后,第3部分围绕这些核心概念论述PP与生成主义取向的兼容性。事实上,对表征主义解读的批判体现在3.1.1、3.2.1和3.3.1对相关概念间区别的澄清中:归根结底,表征主义的解读(1)在有机体水平定义PEM,以预设分析(ad hoc)的方式界定认知系统;(2)视生成模型为结构表征,暗示了认知系统的静态属性;(3)重视积极推理对客观环境的揭示,明示认知系统与环境彼此隔离。而FEP和动力系统理论(1)取系统立场,借助内稳态这一概念以事后分析(post hoc)的方式界定认知系统;(2)视生成模型为控制系统,强调认知活动的内容在内外部状态的协调中涌现,体现了认知系统的动态属性;(3)重视积极推理维系主体与环境间动态交互的作用,坚持认知系统与环境间的耦合。对比表征主义解读和动力学解读

的差异后，3.1.2、3.2.2 和 3.3.2 陈述生成主义三大阵营如何与 PP 的动力学解读实现兼容。

我们相信保留文章当前的结构是合理的：一方面有利于控制篇幅，一方面文章在结构上的整体性将得到保持，特别是将保留三大核心概念、三次澄清与生成主义取向三大阵营间雅致的对应关系。但您的意见是非常重要的，因为我们的确专注于论述 PP 的动力学解读与生成主义取向的兼容性，未将表征主义解读和动力学解读的结论明确提炼出来加以比对，这的确是一个缺陷。为此，我们对原文做了补充：(1) 在 3.1 前插入了一个引领性的表格，用于概括表征主义解读和动力学解读的区别，让读者就表征主义解读的不足形成一个基本的印象；(2) 在 3.1.1、3.2.1 和 3.3.1 中简要添加了表征主义解读与 FEP 和动力系统理论基本逻辑的不符之处。当然，FEP/动力系统理论与表征主义的分歧涉及面甚广，我们将在后续综述作品中专门加以详细梳理。

(删除部分以横线划去，添加部分以蓝字表示，新增参考文献也以蓝字显示。)

3.文中仍存在打印的错别字（如最后自然段中的第二行“架设”误打印为“假设”）。

回应：

感谢专家指出我们的疏漏，我们已使用黑马校对软件对全文进行核查，进一步消除了相关错漏，也发现并纠正了一些其他的问题，如原文“2.3.2 积极推理”应为 2.3.3。对这些错误我们深表歉意，并已全部修改。若仍有遗漏，还望您不吝指出。

(删除部分以横线划去，添加部分以红字表示。)